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6202161360D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期间: 2020

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51270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桢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227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斌卿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051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95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51270 号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长期股权投资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十)、附注七(三)。</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9,799,249,757.80 元。其中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9,230,556,840.48 元;安徽歙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133,133,405.14 元,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391,777,677.51 元;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6,863,261.95 元;上海东源汇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36,796,669.92 元;上海热电联产动力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 121,902.80 元。</p> <p>由于长期股权投资金额重大且贵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该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估及测试贵公司与长期股权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p> <p>(2)获取被投资企业 2020 年审计报告、2019 年分红决议,根据审计报告,重新计算长期股权投资 2020 年损益调整金额,与账面核对;</p> <p>(3)检查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的回购协议,按照回购协议相关约定重新计算回购价格,与账面进行核对;</p> <p>(4)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被投资企业股权质押信息、经营状况等;</p> <p>(5)登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网站,查询徽商银行公告信息及定期报告等;</p> <p>(6)复核贵公司账务处理是否正确,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p>

四、其他信息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

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 楨（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斌卿



中国·上海

2021年4月28日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4,582,412.53	397,143,75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3,723,583.69	4,566,372.9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三)	5,504,573.91	1,107,573.60
预付款项	(四)	174,315.02	168,775.67
其他应收款	(五)	3,232,094,882.71	2,014,561,179.79
存货	(六)	944,708.62	235,657.02
持有待售资产	(七)		1,839,884,240.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2,517,319.91	2,336,106.50
流动资产合计		3,309,541,796.39	4,260,003,661.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九)	532,534,600.91	551,810,339.9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9,799,249,757.80	9,164,832,076.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70,009,498.95	69,455,884.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505,225.07	574,138.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6,300,000.00	16,3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2,043,677,519.51	213,225,439.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62,276,602.24	10,016,197,877.48
资产总计		15,771,818,398.63	14,276,201,539.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印

GAO
YANG

朱
文
贤

谭
开
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1,008,365,342.19	1,158,130,73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十六)	4,890,019,106.00	3,030,019,106.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2,261,369.22	2,153,689.42
应交税费	(十八)	35,580,213.60	66,813,164.41
其他应付款	(十九)	437,035,538.35	436,260,780.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	9,666,250.00	9,587,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82,927,819.36	4,702,964,475.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二十一)	898,750,262.06	1,695,454,287.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二)	1,007,304,805.32	1,075,687,090.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三)	3,208,56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126,284,803.92	126,284,803.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5,548,439.45	2,897,426,181.74
负债合计		8,418,476,258.81	7,600,390,657.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四)	2,875,000,000.00	2,8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914,615,014.92	1,033,183,970.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六)	-174,462,919.93	-192,618,627.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七)	261,627,527.01	254,514,335.89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八)	3,280,291,445.08	2,514,571,28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57,071,067.08	6,484,650,960.70
少数股东权益		196,271,072.74	191,159,92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53,342,139.82	6,675,810,88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71,818,398.63	14,276,201,539.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开印

GAO
YANG

朱文贤

谭开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861.60	364,169,30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一)	5,544,755,959.55	4,888,933,205.35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1,839,884,240.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0,338.77	
流动资产合计		5,547,640,159.92	7,092,986,755.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737,246.24	61,142,444.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二)	3,090,454,183.78	2,970,211,208.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482.59	98,692.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5,554,865.21	38,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1,803,777.82	3,069,452,345.29
资产总计		11,199,443,937.74	10,162,439,100.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印

GAO
YANG

朱文贤

谭开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977,476.00	35,232,900.00
预收款项		4,890,019,106.00	3,030,019,106.00
应付职工薪酬		811,516.95	814,432.45
应交税费		29,020,951.94	59,881,234.45
其他应付款		584,501,546.68	616,847,691.9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37,330,597.57	3,742,795,36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98,750,262.06	1,695,454,287.2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08,56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284,803.92	126,284,803.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243,634.13	1,821,739,091.13
负债合计		6,565,574,231.70	5,564,534,455.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75,000,000.00	2,8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7,609,317.04	1,015,732,021.0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7,952,998.51	414,997,144.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627,527.01	254,514,335.89
未分配利润		101,679,863.48	37,661,143.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3,869,706.04	4,597,904,64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99,443,937.74	10,162,439,100.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二十九)	1,221,086,961.02	1,534,687,913.83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九)	81,265,951.70	75,553,911.1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595,067.15	487,835.47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1,140,416,076.47	1,458,646,167.1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十九)	1,094,997,017.03	1,439,689,606.73
二、营业总成本		408,449,923.09	528,530,959.69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九)	6,718,057.14	6,056,460.54
税金及附加	(三十)	979,243.51	1,618,068.95
销售费用	(三十一)	1,081,589.10	739,463.00
管理费用	(三十二)	178,176,604.06	193,894,022.40
研发费用	(三十三)	6,571,547.95	6,658,113.98
财务费用	(三十四)	214,922,881.33	319,564,830.82
其中: 利息费用		244,295,033.39	343,381,789.80
利息收入		25,827,285.59	7,637,202.91
加: 其他收益	(三十五)	2,578,410.49	8,878,848.37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16,337,898.69	-3,751,258.1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43,280.8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98,834,268.87	1,011,284,544.38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97,766.46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19,148,618.79	20,888,178.5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9,783,416.54	990,396,365.82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	830,910.44	60,750,431.0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952,506.10	929,645,934.8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78,952,506.10	929,645,934.8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72,833,354.44	808,516,290.92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9,151.66	121,129,643.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55,707.73	-209,459,41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55,707.73	-209,458,305.3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55,707.73	-209,458,305.3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635,142.82	2,430,779.3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790,850.55	-85,604,280.82
6. 其他			-126,284,803.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4.98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7,108,213.83	720,186,52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0,989,062.17	599,057,985.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19,151.66	121,128,538.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三)	284,871,404.41	995,117,201.96
其中: 营业收入	(三)	56,603,773.80	59,110,448.3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	228,267,630.61	936,006,753.6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	192,443,079.67	204,109,884.36
二、营业总成本		196,287,285.26	274,402,110.26
其中: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50,683.64	1,107,956.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1,299,878.64	134,246,311.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936,722.98	139,047,842.32
其中: 利息费用		78,173,586.67	144,206,403.90
利息收入		23,331,721.51	5,388,015.16
加: 其他收益		1,674,138.43	7,791,297.34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0,258,257.58	728,506,389.04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19,126,346.36	20,810,000.00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131,911.22	707,696,389.04
减: 所得税费用			60,913,040.0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1,131,911.22	646,783,349.0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44,145.85	398,361,837.9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44,145.85	398,361,837.9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44,145.85	19,507,426.1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378,854,411.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087,765.37	1,045,145,186.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印

GAO
YANG

朱文贤

谭开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358,444.54	87,442,037.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2,66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49,145,218.95	439,680,63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03,663.49	528,265,343.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4,344.02	3,552,835.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847,864.98	67,615,52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18,604.15	45,825,84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123,050,708.03	158,246,59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221,521.18	275,240,79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7,857.69	253,024,546.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97,61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156,363.17	71,389,45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8,311.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2,661,510,646.70	3,033,019,10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5,102,941.22	3,104,408,55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26,405.39	44,998,371.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6,065.00	65,423,435.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1,708,387,397.21	858,408,073.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2,819,867.60	968,829,88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283,073.62	2,135,578,677.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616,55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55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4,997,035.11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6,208,702.39	423,744,686.2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268,844,566.01	1,443,324,49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050,303.51	2,067,069,18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3,492,303.51	-2,067,069,18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29,730.52	-5,954,355.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556,818.10	315,579,685.6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138,442.64	78,558,757.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十二)	61,581,624.54	394,138,442.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国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62,657,07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169.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25,160.05	10,433,15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25,160.05	73,243,401.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02,298.91	23,244,50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67,019.42	42,554,94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691,562.36	101,472,46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060,880.69	167,271,91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35,720.64	-94,028,51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97,61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46,205.16	28,398,45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1,422,724.68	3,031,721,10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2,066,549.78	3,060,119,563.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97,69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210,760.00	232,042,18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7,328,448.23	1,821,067,70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9,539,208.23	2,091,207,581.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527,341.55	968,911,98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937,204.10	2,122,1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937,204.10	2,122,1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5,25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605,430.43	203,002,846.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9,630.77	179,378,946.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615,061.20	582,381,79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677,857.10	-580,259,682.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786,236.19	294,623,784.8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169,309.80	69,545,52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073.61	364,169,309.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国

GAO
YANG

朱文贤

谭开国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5,000,000.00				1,033,183,970.71	-192,618,627.66		254,514,335.89	2,514,571,281.76	6,484,650,960.70	191,159,921.08	6,675,810,881.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875,000,000.00				1,033,183,970.71	-192,618,627.66		254,514,335.89	2,514,571,281.76	6,484,650,960.70	191,159,921.08	6,675,810,88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568,955.79	18,155,707.73		7,113,191.12	765,720,163.32	672,420,106.38	5,111,151.66	677,531,258.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155,707.73			772,833,354.44	790,989,062.17	6,119,151.66	797,108,213.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113,191.12	-7,113,191.12		-1,008,000.00	-1,008,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13,191.12	-7,113,191.12		-1,008,000.00	-1,008,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5,000,000.00				914,615,014.92	-174,462,919.93		261,627,527.01	3,280,291,445.08	7,157,071,067.08	196,271,072.74	7,353,342,139.82
					-118,568,955.79					-118,568,955.79		-118,568,955.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5,000,000.00		1,034,241,962.31	16,839,677.73		189,836,000.99	2,345,733,325.74	6,461,650,966.77	1,688,998,632.01	8,150,649,598.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875,000,000.00		1,034,241,962.31	16,839,677.73		189,836,000.99	2,345,733,325.74	6,461,650,966.77	1,688,998,632.01	8,150,649,59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7,991.60	-209,458,305.39		64,678,334.90	168,837,956.02	22,999,993.93	-1,497,838,710.93	-1,474,838,717.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9,458,305.39			808,516,290.92	599,057,985.53	121,128,538.91	720,186,524.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4,678,334.90	-639,678,334.90	-575,000,000.00	-13,244,000.00	-588,244,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678,334.90	-64,678,334.90			
3. 其他							-575,000,000.00	-575,000,000.00	-13,244,000.00	-588,244,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5,000,000.00		1,033,183,970.71	-192,618,627.66		254,514,335.89	2,514,571,281.76	6,484,650,960.70	191,159,921.08	6,675,810,881.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谭开印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5,000,000.00		1,015,732,021.03	414,997,144.36	4,597,904,644.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875,000,000.00		1,015,732,021.03	414,997,144.36	4,597,904,64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22,703.99	-17,044,145.85	35,965,061.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044,145.85	54,087,765.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2,703.99		-18,122,703.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122,703.99		-18,122,703.9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113,191.1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13,191.1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5,000,000.00		997,609,317.04	397,952,998.51	4,633,869,706.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开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5,000,000.00			16,635,306.45	189,836,000.99	4,144,527,51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75,000,000.00			16,635,306.45	189,836,000.99	4,144,527,51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8,361,837.91	64,678,334.90	453,377,12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361,837.91	64,678,334.90	1,045,145,18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4,678,334.90	-575,000,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678,334.90	-575,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75,000,000.00			414,997,144.36	254,514,335.89	4,597,904,644.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GAO Y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文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新华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系由上海嘉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2,900 万元、江苏润鑫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江西省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原“江西赣卫担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700 万元、自然人俞启镐出资人民币 950 万元、自然人郭奇江出资人民币 950 万元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3 年 6 月 14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04102319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2011 年 6 月 20 日经休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海阳镇绿地上郡店铺 97 号, 公司名称变更为休宁新华担保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2 日, 休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历次出资变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	1,685,000,000.00	58.61
休宁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37,400,000.00	15.21
休宁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76,917,500.00	13.11
上海会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75,000,000.00	2.61
上海融政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61
宣城合力投资有限公司	72,182,500.00	2.51
上海峰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74
刘瀛娟	28,500,000.00	0.99
宁波富邦拍卖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87
郭亚军	25,000,000.00	0.87
贺方建	25,000,000.00	0.87
合计	<u>2,875,000,000.00</u>	<u>100.00</u>

2018年2月，公司原股东上海融政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人民币7,5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上海宜倩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2019年1月，公司原股东郭亚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人民币2,5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郭小欣。

2019年7月，公司原股东上海峰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人民币5,0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青田云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贺方建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人民币2,50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青田云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时，股东上海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休宁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上海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休宁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海阳镇绿地上郡店铺97号，变更为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海阳镇北远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	1,685,000,000.00	58.61
休宁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37,400,000.00	15.21
休宁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76,917,500.00	13.11
上海会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75,000,000.00	2.61
上海宜倩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75,000,000.00	2.61
青田云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61
黄山中静合力投资有限公司	72,182,500.00	2.51
刘瀛娟	28,500,000.00	0.99
宁波富邦拍卖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87
郭小欣	25,000,000.00	0.87
合计	<u>2,875,000,000.00</u>	<u>100.00</u>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企业并购及资产重组策划；项目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资产经营，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

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

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

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

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

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等。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	---------

软件 5.0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九) 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根据上述原则，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 (1) 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确认：依据参见本报告附注“三、(十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所述。
- (2) 公司委托投资收益：根据委托投资资产规模，按合同确定的收益率确认当期收入。
- (3) 公司咨询服务及技术服务收入：在合同约定的咨询信息及技术服务提供完毕，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当期收入。
- (4) 公司风电项目销售收入：根据每月末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确认的发电度数及单价确认当月收入。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

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 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 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

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四)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二十五)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16.5%、0%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注册地	所得税税率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黄山	25.00%
上海中静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25.00%
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25.00%
上海中静盘古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25.00%
上海静丰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25.00%
上海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15.00%
中源电能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25.00%
青田中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上海中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上海	25.00%
上海中静集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25.00%
北京中静集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25.00%
青田中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丽水	25.00%
休宁县中静新华灵宝投资有限公司	黄山	25.00%
黄山中静励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山	25.00%
青田县中静实业有限公司	丽水	25.00%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 Limited	香港	16.50%
Simple Field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0.00%
Zhongjing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16.50%
Wealth Honest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0.00%
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开曼群岛	0.00%
Wealth Honest Fund LP	开曼群岛	0.00%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0.00%
浙银中静（杭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25.00%
安徽宇戈达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25.00%

注：上海中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更名为青田中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属于风力发电企业，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获得了证书编号:GR20193100339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由此本公司2019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关于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7]34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的规定，2020年度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加计75%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黄山中静励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青田县中静实业有限公司、中源电能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宇戈达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分类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34,252.83	360,955.25
银行存款	61,341,800.02	393,693,935.69
其他货币资金	3,006,359.68	3,088,865.12
合计	64,582,412.53	397,143,756.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6,014,924.41	19,042,197.00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证券账户存出投资款和保函保证金。

2、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3,000,787.99 元，详见本报告附注五、（四十三）。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23,583.69	4,566,372.9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3,723,583.69	4,566,372.92
其他		
合计	3,723,583.69	4,566,372.92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04,573.91	685,321.91
1-2年(含2年)		422,251.69
小计	5,504,573.91	1,107,573.60
减: 坏账准备		
合计	5,504,573.91	1,107,573.6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4,573.91	100.00			1,107,573.60	100.00			1,107,573.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504,573.91	100.00			1,107,573.60	100.00			1,107,573.60

- 3、 本期无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宣城供电公司	2,162,047.53	39.28	
黄山中静诚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0	27.25	
上海华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978,900.00	17.78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黄山供电公司	332,676.97	6.04	
上海中静首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31,300.00	4.20	
合计	5,204,924.50	94.55	

- 6、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7、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1,176.62	98.20	168,775.67	100.00
1至2年	3,138.40	1.80		
合计	174,315.02	100.00	168,775.67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2,738,849.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232,094,882.71	2,011,822,330.47
合计	3,232,094,882.71	2,014,561,179.7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利息		2,738,849.32

2、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61,194,867.66	1,748,434,740.47
1-2年(含2年)	963,156,156.83	46,528,310.00
2-3年(含3年)	61,976,030.00	171,000,000.00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45,767,828.22	45,859,280.00
小计	3,232,094,882.71	2,011,822,330.47
减: 坏账准备		
合计	3,232,094,882.71	2,011,822,330.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232,094,882.71	100.00		2,011,822,330.47	100.00	2,011,822,330.47
合计	3,232,094,882.71	100.00	3,232,094,882.71	2,011,822,330.47	100.00	2,011,822,330.47

(3) 本期无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5)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借款	2,133,017,389.90	776,759,280.00
委托投资款	772,418,526.76	679,886,561.83
往来款	260,476,778.73	332,156,629.94
股权退出款	42,000,000.00	42,000,000.00
暂付款	12,911,682.00	5,000,000.00
股权转让款、预付分红款	5,230,000.00	171,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3,826,770.00	4,836,750.00
个人借款、备用金及其他	2,213,735.32	183,108.70
合计	3,232,094,882.71	2,011,822,330.47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借款	1,000,000,000.00	1年内	30.94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投资款	868,786,306.76	2年内	26.88	
上海峰晓投资管理公司	借款	520,000,000.00	1-2年	16.09	
上海宗昆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	495,000,000.00	1-2年	15.32	
青田云众投资管理	往来款	103,800,000.00	1-2年	3.2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有限公司					
合计		2,987,586,306.76		92.44	

注:本期公司与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系与杉杉集团交易中静四海股权产生,详见本附注十四/(一)、(二)。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944,708.62		944,708.62	220,612.78		220,612.78
低值易耗品				15,044.24		15,044.24
合计	944,708.62		944,708.62	235,657.02		235,657.02

(七) 持有待售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		1,839,884,240.21

注: 相关事项详见本报告附注十四/(一)。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517,319.91	2,334,856.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50.34
合计	2,517,319.91	2,336,106.50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97,734,600.91	65,200,000.00	532,534,600.91	617,010,339.97	65,200,000.00	551,810,339.97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597,734,600.91	65,200,000.00	532,534,600.91	617,010,339.97	65,200,000.00	551,810,339.97
合计	597,734,600.91	65,200,000.00	532,534,600.91	617,010,339.97	65,200,000.00	551,810,339.97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折算差额	期末	上年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国平安财产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	405,198.00		405,198.00						
上海宝鼎投资股 份有限公司	4,707,246.24				4,707,246.24				
长江经济联合发 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40,280,000.00				40,280,000.00				
苏州光证溢红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温州王朝汇通货 币兑换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北京新华四方投 资有限公司(注 1)	8,575,000.00				8,575,000.00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年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长传石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莞长勃石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000,000.00		9,000,000.00					
安徽中静创业投 资基金(有限合 伙)	5,000,000.00			5,000,000.00				
梓昆科技(中国) 股份有限公司 (更名前为:梓 昆科技(杭州)有 限公司)(注2)	55,200,000.00			55,200,000.00	55,200,000.00			55,200,000.00
北京红杉禹德股 权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70,330,000.00			70,330,000.00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上年年末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汇率折算差额	期末	上年年末
深圳澳视传媒企 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洪流新材料 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Racing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42,344,612.05			-2,559,263.76	39,785,348.29	
Racing Capital Management(HK) Ltd	196,852.88			-11,897.58	184,955.30	
Cedarlake Private Equity Fund I, L.P.	345,221,361.34	8,992,572.24		-21,291,947.75	332,921,985.82	
Cedarlake Private Equity Fund I, G.P.	69.46			-4.20	65.26	
合计	617,010,339.97	28,992,572.24	24,405,198.00	-23,863,113.29	597,734,600.91	65,200,000.00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34.30%股份。由于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未派驻董事，也未参与经营管理，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对其采取以成本法进行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式。

注 2：梓昆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梓昆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涉诉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四）。

3、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上年年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5,20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5,200,000.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联营企业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30,630,959.88			1,055,315,193.19	-105,928,993.36	-118,568,955.79	-230,891,363.44		9,230,556,840.48
安徽歙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986,429.25			14,336,998.83	-1,706,149.46		-3,483,873.48		133,133,405.14
杭州大地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67,805,768.28			23,971,909.23					391,777,677.51
上海热电联产动力有限公司(注)	94,060.09			27,842.71					121,902.80
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前:中信国安(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79,744.92			-716,482.97					6,863,261.95
上海东源汇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735,113.88			2,061,556.04					36,796,669.92
合计	9,164,832,076.30			1,094,997,017.03	-107,635,142.82	-118,568,955.79	-234,375,236.92		9,799,249,757.80

注:公司期后转让持有的上海热电联产动力有限公司股权,已于2021年3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有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商银行”）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期初股数	期初余额	本期转让股数	期末股数	期末余额	期末持股比例（注）
内资股	224,781,227	1,323,712,829.78		224,781,227	1,415,408,662.60	1.62%
H股	1,245,864,400	7,306,918,130.10		1,245,864,400	7,815,148,177.88	8.97%
合计	1,470,645,627	8,630,630,959.88		1,470,645,627	9,230,556,840.48	10.59%

注：根据徽商银行2020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因徽商银行完成根据一般性授权非公开发行内资股1,735,000,000股（已于2021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股份登记，2020年12月30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总股本增加至13,889,801,211股，导致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由12.10%下降至10.5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徽商银行内资股224,781,227股，H股流通股1,245,864,400股，账面价值9,230,556,840.48元。

徽商银行H股流通股情况：

公司之子公司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Limited、Wealth Honest Limited、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持有徽商银行H股流通股，期末余额7,815,148,177.88元。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Limited 和 Wealth Honest Limited 分别在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开立了开展融资证券账户，在光大新鸿基有限公司开立了普通证券账户，并以上述账户持有徽商银行H股。

(1)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Limited 通过在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孖展账户持有41,255,600股徽商银行H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共计64,415,769.91港元，折合人民币54,214,888.59元。

(2)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Limited 通过在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孖展账户持有30,991,400股徽商银行H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共计45,077,763.10港元，折合人民币37,939,248.54元。

- (3)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 Limited 通过在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孖展账户持有 143,000,000 股徽商银行 H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东方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共计 184,607,721.09 港元, 折合人民币 155,373,242.38 元。
- (4) Wealth Honest Limited 通过在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孖展账户持有 442,326,800 股徽商银行 H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共计 698,158,739.99 港元, 折合人民币 587,598,321.93 元。
- (5) Wealth Honest Limited 通过在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孖展账户持有 19,800,000 股徽商银行 H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共计 42,177,108.48 港元, 折合人民币 35,497,941.58 元。
- (6) Wealth Honest Limited 通过在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开立的孖展账户持有的 128,462,400 股徽商银行 H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建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提供的融资共计 163,658,689.20 港元, 折合人民币 137,741,699.18 元。
- (7)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与有限合伙人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签署股份质押协议, 约定: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证券账户持有的徽商银行 H 股 440,000,000 股, 若要处置该账户中的股票, 需经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同意。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部分徽商银行 H 股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61,674,828.56 元。

注 2: 本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歙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热电产动力有限公司各派驻董事 1 名, 对上述四家公司构成重大影响, 故对其采取以权益法进行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式。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详见本报告附注六/(四十三)。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70,009,498.95	69,455,884.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0,009,498.95	69,455,884.0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7,130,137.02	170,544,703.28	6,233,950.77	612,511.30	184,521,30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775.83	13,176,946.90	16,211.59	13,386,934.32
一购置		193,775.83	13,176,946.90	16,211.59	13,386,934.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8,651.97	1,655,596.24		1,694,248.21
一处置或报废		38,651.97	1,655,596.24		1,694,248.21
(4) 期末余额	7,130,137.02	170,699,827.14	17,755,301.43	628,722.89	196,213,988.48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3,374,440.11	110,261,777.49	959,690.42	469,510.32	115,065,418.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681.52	8,745,017.70	2,406,254.04	49,500.71	11,539,453.97
一计提	338,681.52	8,745,017.70	2,406,254.04	49,500.71	11,539,453.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6,434.13	383,948.65		400,382.78
一处置或报废		16,434.13	383,948.65		400,382.78
(4) 期末余额	3,713,121.63	118,990,361.06	2,981,995.81	519,011.03	126,204,489.53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17,015.39	51,709,466.08	14,773,305.62	109,711.86	70,009,498.9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755,696.91	60,282,925.79	5,274,260.35	143,000.98	69,455,884.03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70,182,205.53	118,745,380.27		51,436,825.26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720,71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867.25
—购置	254,867.2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975,581.90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46,576.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3,780.28
—计提	323,780.2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0,356.83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项目	软件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5,225.0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74,138.1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200,000.00	16,300,000.00	65,200,000.00	16,300,000.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出售	505,139,215.69	126,284,803.92	505,139,215.69	126,284,803.92

注：相关事项详见本报告附注十四/（一）。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4,197,872.06	73,457,091.2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1 年	15,968.90	17,872.23
2022 年	3,557.20	3,557.20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3年	2,980.06	15,722,765.64
2024年	9,150,056.09	57,712,896.22
2025年	105,025,309.81	
合计	114,197,872.06	73,457,091.29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静四海 实业有限 公司(注 1)	1,839,884,240.21		1,839,884,240.21			
预付股权 投资款	2,541,325.00		2,541,325.00	2,535,260.00		2,535,260.00
收藏品 (注2)	220,385,818.23	19,133,863.93	201,251,954.30	214,491,941.77	3,801,762.69	210,690,179.08
合计	2,062,811,383.44	19,133,863.93	2,043,677,519.51	217,027,201.77	3,801,762.69	213,225,439.08

注 1：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杉杉集团返还公司转让的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 51.6524% 股权，相关事项详见本报告附注十四/（一）。

注 2：收藏品减值准备期初 3,801,762.69 元，本期计提 16,337,898.69 元，外币报表折算差额-1,005,797.45 元，期末 19,133,863.93 元。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展借款	1,008,365,342.19	1,158,130,735.11

注：存展借款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十）。

(十六)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股权转让款	4,890,019,106.00	3,030,019,106.00

注：详见本报告附注十四/（一）。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153,689.42	60,464,555.22	60,356,875.42	2,261,369.2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5,992.77	485,992.77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53,689.42	60,950,547.99	60,842,868.19	2,261,369.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3,689.42	46,313,043.46	46,205,363.66	2,261,369.22
(2) 职工福利费		11,569,932.25	11,569,932.25	
(3) 社会保险费		953,265.13	953,265.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4,496.93	934,496.93	
工伤保险费		11,769.32	11,769.32	
生育保险费		6,998.88	6,998.88	
(4) 住房公积金		1,164,479.00	1,164,47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335.38	54,335.38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409,500.00	409,500.00	
合计	2,153,689.42	60,464,555.22	60,356,875.42	2,261,369.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73,957.78	473,957.78	
失业保险费		12,034.99	12,034.99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85,992.77	485,992.77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29,359,251.39	60,861,449.39
增值税	4,965,051.55	3,873,651.82
个人所得税	855,296.72	1,864,130.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499.19	105,697.14
教育费附加	85,489.81	53,556.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993.21	35,704.30
印花税	29,784.80	619.50
水利基金	26,247.78	18,355.69
房产税	14,973.29	
土地使用税	625.86	
合计	35,580,213.60	66,813,164.4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7,036,986.30	70,110,958.91
应付股利	47,288,000.00	69,4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362,710,552.05	296,749,821.88
合计	437,035,538.35	436,260,780.79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7,036,986.30	70,110,958.91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海会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35,025,000.00	35,025,000.00
上海直情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15,000,000.00
宁波富邦拍卖有限公司	11,675,000.00	11,675,000.00
郭小欣		5,000,000.00
刘淑娟		2,700,000.00
唐永	372,000.00	
王晓武	108,000.00	
张玉华	108,000.00	
合计	47,288,000.00	69,4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项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280,850,089.81	280,758,573.53
借款	77,263,616.37	10,562,975.76
代收代付及其他	2,821,939.50	2,788,749.47
暂收款	1,506,922.55	1,966,568.44
应付费用	267,983.82	672,954.68
合计	362,710,552.05	296,749,821.8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	280,116,689.98	往来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	280,116,689.98
Chu Chih Chun	4,873,927.63
Ho Tat Man Michael	4,208,200.00
苏州高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上海长传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6,922.55
合计	292,705,740.16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666,250.00	9,587,000.00

(二十一)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期债券		797,493,333.33
二期债券	898,750,262.06	897,960,953.88
合计	898,750,262.06	1,695,454,287.2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一期债券 (注 1)	800,000,000.00	2016/1/19	4+2 年	800,000,000.00	797,493,333.32			-2,506,666.68	800,000,000.00	
二期债券 (注 2)	900,000,000.00	2016/8/24	4+2 年	900,000,000.00	897,960,953.89			-789,308.17		898,750,262.06
合计	1,700,000,000.00			1,700,000,000.00	1,695,454,287.21			-3,295,974.85	800,000,000.00	898,750,262.06

本公司于 2016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了 6 年期固定利率公司债券（附第 4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6.5%。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选择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则未被回售部分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4 年票面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

注 1：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选择上调一期债券票面利率，一期债券存续期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由 6.5%上调至 7.8%。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一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回售登记期内（201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登记数量为 7,997,890 张，回售价格为 100 元每张，回售金额为 799,789,000 元。经公司与“16 中静 01”债券唯一持有人沟通，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及 2020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期间相应利息，并在 2020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

注 2：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选择上调二期债券票面利率，二期债券存续期最后 2 年的票面利率由 6.5%上调至 8.5%。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07,304,805.32	1,075,687,090.6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007,304,805.32	1,075,687,090.61

2、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供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注 1)	967,636,044.45	1,029,880,965.61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注 2)	39,668,760.87	45,806,125.00
合计	1,007,304,805.32	1,075,687,090.61

注 1: 2017 年度, 公司设立 Wealth Honest Fund LP(Cayman) (简称“WH 基金”)。Wealth Honest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 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为 WH 基金的唯一普通合伙人, 并持有 WH 基金 30% 权益。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为 WH 基金的有限合伙人, 持有 WH 基金 70% 权益。WH 基金的全资子公司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BVI) 签署协议以场外交易的方式购入徽商银行 H 股 4 亿股 (经送股, 股数增加至 4.4 亿股), 并于 2017 年度完成交割。鉴于有限合伙人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在 WH 基金收取固定收益, 按企业会计准则, 对其出资 11.2 亿港元应确认为金融负债, 列入“长期应付款”科目。

注 2: 2018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能源环保”) 以其拥有的 14 台风力发电机组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远海运”) 签署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本公司及高央作为保证人与中远海运签署保证合同, 为上述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同时, 本公司与中远海运签署股权质押合同, 以新能源环保 100% 股权作质押物为上述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新能源环保与中远海运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以其出售上网电量而签订的全部相关购售电合同项下应收电费款项的应收账款作质押物为上述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同时, 新能源环保与中远海运签署抵押合同, 以其拥有的 14 台风力发电机组作抵押物为上述

融资租赁款提供担保。

(2) 应付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如下：

项目	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9,666,250.00	9,587,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9,711,500.00	9,666,25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37,773,750.00	9,711,500.00
以后年度		37,773,750.00
最低租赁付款额合计	57,151,500.00	66,738,5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8,151,500.00	11,738,5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151,500.00	66,738,500.00
其中：1 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9,666,250.00	9,587,000.00
1 年后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47,485,250.00	57,151,500.00

(二十三)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208,568.15		3,208,568.15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冲减资产价值	冲减成本(包括存货、生产成本、营业成本、制造费用)金额	冲减销售费用、管理费用、金额	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转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财政补贴款		3,208,568.15						3,208,568.15	与收益相关

注：本期新增递延收益系与出售中静四海股权相关政府补助款。

(二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	1,685,000,000.00	58.61			1,685,000,000.00	58.61
休宁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37,400,000.00	15.21			437,400,000.00	15.21
休宁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76,917,500.00	13.11			376,917,500.00	13.11
刘瀛娟	28,500,000.00	0.99			28,500,000.00	0.99
上海会善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75,000,000.00	2.61			75,000,000.00	2.61
宁波富邦拍卖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87			25,000,000.00	0.87
上海宜倩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75,000,000.00	2.61			75,000,000.00	2.61
黄山中静合力投资有限公司	72,182,500.00	2.51			72,182,500.00	2.51
郭小欣	25,000,000.00	0.87			25,000,000.00	0.87
青田云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61			75,000,000.00	2.61
合计	2,875,000,000.00	100.00			2,875,000,000.00	1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014,827,914.66			1,014,827,914.66
其他资本公积 (注)	18,356,056.05		118,568,955.79	-100,212,899.74
合计	1,033,183,970.71		118,568,955.79	914,615,014.92

注：资本公积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徽商银行总股本增加，导致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由 12.10% 下降至 10.59%，对应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118,568,955.79 元。

(二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618,627.66	18,155,707.73			18,155,707.73		-174,462,919.9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793,761.96	-107,635,142.82			-107,635,142.82		-3,841,38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6,412,389.62	125,790,850.55			125,790,850.55		-170,621,539.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2,618,627.66	18,155,707.73			18,155,707.73		-174,462,919.93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4,514,335.89	7,113,191.12		261,627,527.01

注：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年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盈余公积7,113,191.12元。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514,571,281.76	2,345,733,325.7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514,571,281.76	2,345,733,325.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833,354.44	808,516,290.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13,191.12	64,678,334.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575,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80,291,445.08	2,514,571,281.76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1,086,961.02	6,718,057.14	1,534,687,913.83	6,056,460.54
其他业务				
合计	1,221,086,961.02	6,718,057.14	1,534,687,913.83	6,056,460.54

2、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投资收益	1,140,416,076.47	1,458,646,167.18
委托投资收益	56,603,773.80	56,603,773.80
风力发电	16,796,795.81	14,189,480.33
技术服务	5,308,589.74	2,253,982.51
咨询服务	2,556,792.35	2,506,674.5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5,067.15	487,835.47
合计	1,221,086,961.02	1,534,687,913.83

3、 按性质列示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4,997,017.03	1,439,689,606.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2,290.37	146,716.02
理财收益		4,266.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124,701.24	18,805,577.7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152,067.83	
合计	1,140,416,076.47	1,458,646,167.18

注: 本期确认权益法下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4,997,017.03 元: 其中,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4,015,258.22 元, 安徽歙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636,933.80 元, 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23,971,909.23 元, 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716,482.97 元, 上海东源汇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61,556.04 元, 上海热电联产动力有限公司 27,842.71 元。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4,987.55	303,107.95
教育费附加	209,053.11	149,204.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9,368.75	91,052.81
房产税	59,893.16	59,893.16
水利建设基金	54,813.10	39,268.82
印花税	30,704.40	970,268.02
车船使用税	7,920.00	2,770.00
土地使用税	2,503.44	2,503.44
合计	979,243.51	1,618,068.95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代理费	1,081,589.10	739,463.00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9,249,067.79	51,152,996.8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0,980,339.25	20,870,492.18
业务招待费	40,660,780.51	82,007,550.19
办公费	15,754,483.27	4,685,084.52
房租物业费	5,855,797.81	5,833,069.73
差旅费	5,653,800.02	7,684,985.75
年会费	4,171,514.70	3,398,835.69
折旧费	2,794,436.27	521,328.32
财产保险费	1,680,355.80	348,433.31
车辆费用	621,754.80	954,574.63
水电费	261,983.06	238,234.45
劳务费	203,900.00	15,950,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邮电通讯费	123,667.94	105,745.83
其他	112,962.26	109,381.50
修理费	51,760.58	33,309.48
合计	178,176,604.06	193,894,022.40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与摊销费用	5,508,774.36	5,508,774.36
职工薪酬	984,000.00	1,055,000.00
咨询代理费	78,773.59	94,339.62
合计	6,571,547.95	6,658,113.98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44,295,033.39	343,381,789.80
减：利息收入	25,827,285.59	7,637,202.91
汇兑损益	-3,873,335.19	-20,518,225.16
其他	328,468.72	4,338,469.09
合计	214,922,881.33	319,564,830.82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592,876.85	7,537,663.84
进项税加计抵减	85,119.47	183,156.8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75,184.11	196,720.84
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625,230.06	961,306.85
合计	2,578,410.49	8,878,848.37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6,337,898.69	-3,751,258.13

(三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43,280.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3,280.86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97,766.46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2,217.84	77,978.56
对外捐赠	18,800,000.00	20,810,000.00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326,400.95	200.00
合计	19,148,618.79	20,888,178.56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0,910.44	60,750,431.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830,910.44	60,750,431.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779,783,416.54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4,945,854.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939,849.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866,672.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9,295,457.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96,806.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970,427.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76,258.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56,327.46
所得税费用	830,910.44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款利息收入	27,349,872.71	7,637,202.91
政府补助	4,802,998.15	7,537,526.67
保证金、押金	479,329.84	
备用金	573,542.94	
资金往来收到的现金	12,033,747.72	424,505,907.37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3,005,313.42	
其他	900,414.17	
合计	49,145,218.95	439,680,636.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支出	5,629,382.73	5,833,069.73
费用支出	69,977,374.46	123,541,419.50
银行手续费	328,468.72	322,381.4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捐赠支出	18,800,000.00	20,810,000.00
罚款支出	54.59	
保证金、押金	469,349.84	
备用金	1,353,527.94	-
资金往来支付的现金	23,165,415.40	4,554,407.90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增加	3,000,787.99	3,000,000.00
其他	326,346.36	185,315.43
合计	123,050,708.03	158,246,593.9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预收股权转让款	1,860,000,000.00	3,030,019,106.00
企业间借款收回的资金	801,510,646.70	3,000,000.00
合计	2,661,510,646.70	3,033,019,106.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企业间借款借出的资金	1,708,387,397.21	559,469,973.59
预付资产转让款		298,938,100.00
合计	1,708,387,397.21	858,408,073.5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券回购转售收到的资金	545,250,000.00	
企业间借款收到的资金	71,308,000.00	
合计	616,558,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企业间借款归还的资金	265,257,566.01	1,434,304,496.20
融资租入支付的现金	3,587,000.00	5,000,000.00
金融服务费		4,020,000.00
合计	268,844,566.01	1,443,324,496.2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8,952,506.10	929,645,934.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337,898.69	3,751,258.13
固定资产折旧	11,539,453.97	9,208,156.02
油气资产折耗		
无形资产摊销	323,780.28	146,576.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3,280.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548.62	77,978.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5,067.15	-487,835.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421,698.20	326,879,652.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0,416,076.47	-1,458,646,16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9,051.60	-235,657.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362,923.48	411,306,175.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6,627,531.80	31,378,473.46
其他	4,52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17,857.69	253,024,546.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581,624.54	394,138,442.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4,138,442.64	78,558,757.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556,818.10	315,579,685.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61,581,624.54	394,138,442.64
其中：库存现金	234,252.83	360,955.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341,012.03	393,688,62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359.68	88,865.1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81,624.54	394,138,442.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787.99	受限资金 787.99 元提交销户申请尚未办理完 成资金受限、销户暂时受限；受限资金 3,000,000.00 元系保函保证金
长期股权投资	7,815,148,177.88	徽商银行 H 股孖展账户融资
长期股权投资	1,415,408,662.60	徽商银行内资股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51,436,825.26	中远海运融资租赁
新能源环保 100.00%股权		质押担保详见附注五、(二十二)注 2
合计	9,284,994,453.73	

(四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6,014,924.41
其中：美元	3,123.61	6.5249	20,381.24
港币	54,651,310.71	0.8416	45,994,543.09
欧元	0.01	8.0250	0.08
其他应收款			101,039,869.94
其中：港币	120,056,879.68	0.8416	101,039,869.94
短期借款			1,008,317,418.35
其中：港币	1,198,095,791.77	0.8416	1,008,317,418.35
其他应付款			9,081,761.25
其中：港币	10,791,066.12	0.8416	9,081,761.25
长期应付款			967,590,056.33
其中：港币	1,149,703,013.70	0.8416	967,590,056.33
合计			2,132,044,030.28

(四十五)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政补贴款	1,539,761.85	1,539,761.85	7,461,027.17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43,115.00	43,115.00	46,636.67	其他收益
企业发展专项 资金	10,000.00	1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1,592,876.85	1,592,876.85	7,537,663.84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三) 反向购买

本期无反向购买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无处置子公司情况。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公司子公司 Premier Asia Holdings Limited 注销，减少合并范围。

(六) 其他

无。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中静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上海中静盘古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上海静丰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发电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中源电能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合肥	发电		66.00	设立
青田中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上海 中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咨询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上海中静集思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管理咨询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北京中静集思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管理咨询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青田中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丽水	丽水	投资咨询		80.00	同一控 制下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业合并
新疆盘古大业股权投资有限合 伙企业	上海	乌鲁木 齐	投资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休宁县中静新华灵宝投资有限 公司	上海	黄山	投资	100.00		设立
黄山中静励为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上海	黄山	投资	100.00		设立
青田县中静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	丽水	投资	100.00		设立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Simple Field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投资		100.00	设立
Zhongjing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45.45	设立
Wealth Hones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投资		100.00	设立
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开曼群 岛	投资		100.00	设立
Wealth Honest Fund LP	香港	开曼群 岛	投资		30.00	设立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 尔京群 岛	投资		30.00	设立
浙银中静(杭州)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上海	杭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安徽宇戈达科技有限公司(注)	合肥	合肥	投资咨询		51.00	设立

注：公司期后出售持有的安徽宇戈达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已于2021年3月12

日完成工商变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Zhongjing Investment Limited	54.55%	4,887,558.14		187,588,390.9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Zhongjing Investment Limited	Zhongjing Investment Limited
流动资产	153,311.21	196,428.30
非流动资产	332,906,228.55	345,221,430.80
资产合计	333,059,539.76	345,417,859.10
流动负债	84,146.07	89,563.1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4,146.07	89,563.17
营业收入		
净利润（净亏损）	8,959,776.62	-51,777.03
综合收益总额	8,959,776.62	-51,77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5,640.15	-51,777.03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公司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1.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安徽省	合肥	银行金融	1.62	8.97	权益法	否
2.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咨询	49.00		权益法	否
3.安徽歙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	黄山	银行金融	4.98	4.98	权益法	否

注：徽商银行总股本增加，导致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由 12.10%下降至 10.59%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大地环保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81,669,350,000.00	523,237,518.74		491,180,264.77
非流动资产	90,031,348,000.00	106,535,317.85		102,917,478.29
资产合计	1,271,700,698,000.00	629,772,836.59	1,131,721,238,000.00	594,097,743.06
流动负债	968,378,915,000.00	324,478,883.08		257,923,050.16
非流动负债	197,649,144,000.00	26,000,000.00		50,618,181.81
负债合计	1,166,028,059,000.00	350,478,883.08	1,042,227,609,000.00	308,541,231.97
少数股东权益	2,631,572,000.00		2,284,63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5,989,901,000.00		15,989,901,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3,041,067,000.00	279,293,953.51	71,219,096,000.00	285,556,511.09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杭州大地环保 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杭州大地环保 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 投资的账面价值	9,230,556,840.48	391,777,677.51	8,630,630,959.88	367,805,768.28
营业收入	32,290,398,000.00	6,341,823.30	31,286,705,000.00	2,848,016.55
净利润	9,921,380,000.00	-6,262,557.58	10,061,599,000.00	-59,741,963.09
终止经营的净利 润				
其他综合收益	-875,497,000.00		238,051,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9,045,883,000.00	-6,262,557.58	10,299,650,000.00	-59,741,963.09
本期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230,891,363.44		103,721,053.13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上海热电联产动力有限公司	94,060.09	94,060.09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4,060.09	94,060.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842.71	26,647.1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842.71	26,647.10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的情形。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六) 其他

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金融工具分类。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 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 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64,582,412.53		64,582,412.53			397,143,756.06		397,143,756.06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3,723,583.69				3,723,583.69	4,566,372.92				4,566,372.92
应收账款			5,504,573.91		5,504,573.91			1,107,573.60		1,107,573.60
其他应收款			3,232,094,882.71		3,232,094,882.71			2,014,561,179.79		2,014,561,179.79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532,534,600.91	532,534,600.91				551,810,339.97	551,810,339.97
长期股权投 资				9,799,249,757.80	9,799,249,757.80				9,164,832,076.30	9,164,832,076.30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有关应收款项，公司评估客户信用情况给予信用额度，且公司对客户赊销情况较少，主要为关联单位往来款项，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借款，外销占比较低，相关的市场风险较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23,583.69			3,723,583.69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3,583.69			3,723,583.6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723,583.69			3,723,583.69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23,583.69			3,723,583.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或清算机构）公布的收盘价或结算价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本期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情况。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本期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情况。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上年年末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此类情况。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情况。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的情况。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年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九) 其他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实业投	1,685,000,000.00	58.61	58.61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资, 资产管理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上海宋庆龄基金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Modern Innovation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同受一方控制
Zhongjing Industr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同受一方控制
安徽中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同受一方控制
Zhongjing Finance (HK) Limited	同受一方控制
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下属公司持股 34.30%的公司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下属公司之非控股股东
高央(GAO YANG)	公司董事长
休宁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黄山中静诚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上海中静首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Modern Innovation Holding (Hong Kong) Co., Limited	收藏品		160,111,896.8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黄山中静诚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费收入	1,415,094.34	
上海中静首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费收入	218,207.55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投资	56,603,773.80	56,603,773.8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期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期无关联方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央 (GAO YANG)	75,691,000.00	2018/12/25	2023/11/24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拆入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669,689,585.31	1,486,447,176.94
Zhongjing Industr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101,615,150.00	44,459,706.40
拆出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720,724,894.52	-1,174,954,995.70
Zhongjing Industr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441,805.00	-43,323,490.04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期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无其他关联方交易。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黄山中静诚为企业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0			
	上海中静首席酒 店管理有限公司	231,3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868,786,306.76		679,886,561.83	
	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3,759,280.00		3,759,280.00	
	高央 (GAO YANG)	599,718.73		4,365,069.94	
	休宁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23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中静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23,711.79	632,191.79
长期应付款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 Limited	967,636,044.45	1,029,880,965.61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其他

无。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保函事项

公司之孙公司中源电能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在中国光大银行开具见索即付履约保函，保函编号为LG7669200930AF，保函金额为人民币3,000,000.00元，受益人为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保函到期日为2022年3月31日。

(二) 或有事项

或有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三、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9年度及2020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比率	期初余额或比率
负债总额	8,418,476,258.81	7,600,390,657.47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7,157,071,067.08	6,484,650,960.70

项目	期末余额或比率	期初余额或比率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合计	15,575,547,325.89	14,085,041,618.17
杠杆比率	54.05%	53.96%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出售

为优化资产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19年8月与相关意向方签署拟出售所持徽商银行股份(含内资股和H股股份)的框架性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981818元/股。于2019年8月20日，公司就该事项在香港联交所网站进行了权益披露；并于2019年8月23日，就该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作为执行上述框架性协议的一部分，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与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向杉杉集团转让持有的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静四海”)51.6524%股权，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882,315,420元；中静四海主要持有徽商银行506,102,476股内资股(其中，公司持有的中静四海51.6524%股权对应徽商银行269,602,476股内资股股份)，占徽商银行总股本的4.16%。2019年8月26日，公司就上述中静四海股权转让交易，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并于2019年8月29日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中静四海不再作为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上述框架性协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意向方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控股”)合计向公司支付转让价款人民币3,030,019,106元(含杉杉集团代杉杉控股支付的定金1,882,315,420元，根据双方约定该部分定金合同履行时可以转为中静四海股权转让对价)。截至2019年审计报告出具日(以下简称“2019年度报告日”)，意向方杉杉控股向公司支付的转让价款总额增加至人民币4,490,019,106元，截至2020年末上述转让款总额增加至人民币4,890,019,106元，作为预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列示。基于上述框架性协议截止2019年度报告日的实际履行情况，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后，认为协议能否顺利执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从谨慎性原则出发公司对已完成股份变更登记的中静四海51.6524%股权，基于其在股权变更登记日的公允价值，在2019年末资产负债表中以“持有待售资产”列示，金额为人民币1,839,884,240.21元；对于已经收到的转让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预收款项”科目列示，金额为人民币3,030,019,106元；同时，中静四海股权转让交易在2019年度

暂不确认股权转让收益，而作为应纳税时间性差异于2019年12月31日作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金额为人民币126,284,803.92元。

2020年4月28日，公司作为委托人与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静远东”）签订《委托借款协议》，委托中静远东按照公司指定条件向芜湖隆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隆耀”）提供借款10亿元。同日，中静远东按照公司委托与芜湖隆耀、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集团”）签订《借款协议》，约定：中静远东于2020年4月29日前（含当日）向芜湖隆耀出借资金人民币10亿元；在2020年8月30日前（含当日），中静远东有权随时要求芜湖隆耀提前还款，芜湖隆耀应在收到提前还款书面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计算至还款当日）；杉杉集团对该协议项下债权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以及芜湖隆耀应向中静远东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中静远东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借款本金于2020年4月29日全部完成划转。2020年6月1日，中静新华委托中静远东向芜湖隆耀发出《还款通知》，要求芜湖隆耀偿还10亿元借款本金并付清利息，芜湖隆耀收到《还款通知》后，并未依约履行还款付息义务，杉杉集团亦未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20年6月19日，公司在安徽省黄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起诉杉杉控股、杉杉集团、中静四海，案号（2020）皖10民初70号。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杉杉集团向原告返还中静四海51.6524%的股权，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静四海予以配合。（2）请求判令杉杉集团将中静四海恢复原状，包括撤销中静四海名下徽商银行的全部股权质押及将董事、监事、章程等的变更（如有）等工商记载恢复至公司与中静四海签订《关于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时。（3）请求判令杉杉集团向公司返还杉杉集团占有的中静四海的公司资料（以《中静四海实业有限公司资料交接清单》的资料最新状态为准）。（4）请求判令杉杉控股及杉杉集团共同向公司赔偿损失人民币1,300,000,000元。（5）本案诉讼费用、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杉杉控股及杉杉集团共同承担。、黄山中院依法查封了杉杉控股、杉杉集团价值13亿元的资产（包括两公司账户存款571,326,760.3元及杉杉控股持有的杉杉股份的股票（股票代码600884.SH）63,391,443股）。后前述被冻结账户由杉杉控股向金融法院申请以天津银行上海闵行支行内账户资金57,133万元的账户替换。

2020年7月17日，中静新华收到黄山中院的移送裁定书，黄山中院裁定将本案移送上海金融法院，新案号为（2020）沪74民初1715号。

2020年7月16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于2020年7月14日寄出的落款日期为6月19日的通知及诉讼材料，并得知上海金融法院于2020年6月17日查封公司名下徽商银行内资股224,781,227股。公司认为属于超标地查封已提出执行异议，金融法

院予以驳回，后复议至上海高院，截至目前查封公司名下的徽商银行内资股 224,781,227 股尚未解封。

公司与杉杉控股、杉杉集团和中静四海的上述两案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金融法院合并开庭审理，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法院尚未判决。

（二）公司、中静远东与芜湖隆耀、杉杉集团借款纠纷

2020 年 7 月 20 日，中静远东就上述（一）中提及受公司委托出借 10 亿给芜湖隆耀、杉杉集团作为担保人一事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为（2020）沪 01 民初 183 号，诉讼请求：（1）判令芜湖隆耀向中静远东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10 亿元及对应利息；（2）判令杉杉集团承担连带责任；（3）二公司承担诉讼相关费用。2020 年 7 月 22 日，该案被裁定移送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中院”）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收宁波中院裁定，载明：因杉杉集团向宁波市公安局鄞州分局（“鄞州公安”）报案被虚假诉讼案已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受理，全案驳回起诉，移送公安侦查。

2021 年 2 月 4 日，中静远东收鄞州公安《撤案决定书》，载明：因没有犯罪事实，杉杉集团向宁波市公安局鄞州分局（“鄞州公安”）报案被虚假诉讼案撤案处理。

2021 年 2 月 20 日，受托方中静远东收到宁波中院寄来的应诉通知，杉杉集团、芜湖隆耀向该院提起新的诉讼，诉讼请求：（1）确认两原告与被告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签订的借款协议无效。（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在鄞州公安撤案后，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向黄山中院诉请依据《委托借款协议》要求杉杉集团、芜湖隆耀偿还借款，中静远东为第三人。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10 亿元。（2）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利息，暂计算至 2021 年 2 月 22 日为人民币 136,794,444.45 元。（3）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合理律师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4）请求判令被告二对第 1 项、第 2 项、第 3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5）请求判令被告一、被告二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保全费等相关费用（案号【2021】皖 10 民初 26 号）。

2021 年 3 月 16 日，黄山中院出具保全裁定书，裁定冻结芜湖隆耀、杉杉集团名下银行存款 1,138,077,290.45 元或查封、扣押其价值相当的其他财产，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三）对外借款事项

2012 年 8 月，新疆盘古大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盘古大业”）向辽

宁国美农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昌图国美肉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国美”）提供借款人民币 4,200 万元，约定在辽宁国美业绩满足一定条件下，4,200 万元债权按照约定比例转为辽宁国美 12% 股权。2013 年辽宁国美利润未达预期，同时财务内控薄弱未有改观，盘古大业管理人决定收回债权，但辽宁国美未按约履行偿付债务义务。

2014 年 7 月盘古大业管理人向新疆高院提起诉讼，2015 年 4 月，新疆高院做出一审判决支持了盘古大业诉讼请求，后被告上诉进入二审，2016 年 1 月 25 日最高院二审开庭并于 4 月 28 日判决支持盘古大业的诉讼请求。二审判决生效后，2016 年 12 月，新疆高院指定乌鲁木齐铁路中院受理案件强制执行，目前该案处于的强制执行过程中。

就盘古大业与辽宁国美之间的借贷纠纷，盘古大业依据新疆高院判决已就判决后新产生利息、违约金另行向乌鲁木齐中院提起诉讼，2017 年 1 月，乌鲁木齐中院一审判决支持了盘古大业诉讼请求，目前判决已经生效。2017 年 8 月，盘古大业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新疆高院指定乌鲁木齐铁路中院受理案件强制执行，该案与前案合并执行。2019 年 8 月 15 日，异议人国美公司、吕国才、宋美容、吕艳坤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法院经审理驳回辽宁国美农牧集团有限公司、吕国才、宋美容、吕艳坤的异议申请。国美集团、吕国才、宋美容、吕艳坤不服新疆高院裁定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复议，最高人民法院认为：执行中，铁路中院经委托评估，评估机构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对涉案股权出具新华鼎评报字[2018]第 2003、2004、2005、2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均为 2017 年 8 月 1 日，评估报告使用期限为 1 年，即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在评估报告已超过有效期的情况下，再据此判断涉案股权的价值，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本案于 2017 年进入执行程序，2018 年对涉案股权评估完毕，但执行程序至今没有实质进展，执行法院应加快推进执行进程。此外，虽然盘古大业作为申请执行人，国美集团、吕国才等作为被执行人的另案亦由铁路中院执行，但该案与本案应分别采取执行措施，不能简单以其中一案案号查封两案应查封的财产价值，否则将可能损害其他当事人合法权益。综上，最高院作出(2020)最高法执复 5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新疆高院异议裁定基础事实认定不清，应予撤销，指令乌鲁木齐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理辽宁国美农牧集团有限公司、吕国才、宋美容、吕艳坤的异议请求。目前此案尚在执行异议审理中。本公司认为根据目前查封的财产情况，该诉讼事项对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被投资单位计提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盘古大业向梓昆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梓昆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梓昆科技”）增资5,520万元，增资后盘古大业持有梓昆科技股权（股权占比7.50%）。

2017年梓昆科技未能达成增资时约定的业绩目标，盘古大业按约定行使回购权，要求梓昆科技、梓昆科技股东中基国际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原名为梓昆科技（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公司”）及梓昆科技实际控制人顾梓昆回购股权，但对方均拒绝履行回购义务。

2017年7月盘古大业向法院起诉，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于2018年6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中基公司承担股权回购责任。盘古大业与中基公司均不服一审判决，并提起上诉。

盘古大业上诉后，收到中基公司临时共同及个别清盘管理人通知，中基公司已进入清盘程序。经本公司管理层评估，对中基公司承担股权回购责任向盘古大业赔付相关金额的可能性无法可靠地估计，故于2018年度对梓昆科技之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3月25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结果。截至本报告日，中基公司持有的梓昆科技41.424%股权已被法院依法冻结并进入执行阶段，盘古大业正以债权人的身份，积极维护自身权益。

随后梓昆科技对盘古大业提起诉讼，诉请法院判决盘古大业赔偿梓昆科技因股权回购纠纷一案中资产被保全所致损失。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浙01民初2322号），冻结盘古大业银行存款人民币54,844,147.46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相应价值财产。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财产保全事项通知书（（2019）浙01民初2322号），冻结盘古大业持有的梓昆科技7.5%股权（认缴出资额人民币922.5万元），冻结盘古大业中国建设银行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65001616600052506478账户内存款人民币5,313.42元。

2020年7月17日，杭州中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梓昆科技诉请，梓昆科技上诉；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无进一步进展。经本公司管理层评估，该案盘古大业胜诉概率较高；由于本公司已对梓昆科技之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不会发生进一步的损失。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2,380,821.92
应收股利	1,110,914,000.00	1,110,914,000.00
其他应收款项	4,433,841,959.55	3,775,638,383.43
合计	5,544,755,959.55	4,888,933,205.3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利息		2,380,821.92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明细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Limited	1,110,914,000.00	1,110,914,000.00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67,047,289.81	3,206,166,083.43
1-2年(含2年)	2,042,696,669.74	398,472,300.00
2-3年(含3年)	224,098,000.00	171,000,000.00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计	4,433,841,959.55	3,775,638,383.4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433,841,959.55	3,775,638,383.43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关联方款项，基于该等款项均可收回，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433,841,959.55	100.00		3,775,638,383.43	100.00	3,775,638,383.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4,433,841,959.55	100.00	4,433,841,959.55	3,775,638,383.43	100.00	3,775,638,383.43

(3) 本期无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5)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借款	2,115,000,000.00	757,800,000.00
委托投资款	1,699,788,538.20	1,757,070,997.17
往来款	599,834,468.35	818,723,320.26
暂付款	12,911,682.00	270,784,800.00
股权转让款、预付分红款	5,230,000.00	171,000,000.00
个人借款、备用金及其他	914,251.00	134,266.00
押金及保证金	163,020.00	125,000.00
合计	4,433,841,959.55	3,775,638,383.43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投资	1,699,788,538.20	2年以内	38.34	
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0	1年以内	22.55	
上海峰晓投资管理公司	借款	520,000,000.00	1-2年	11.73	
上海宗昆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	495,000,000.00	1年以内	11.16	
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4,554,223.81	1年以内	4.84	
合计		3,929,342,762.01		88.62	

注：本期公司与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系与杉杉集团交易中静四海股权产生，详见本附注十四/（一）、（二）。

（7）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21,222,213.18		1,221,222,213.18	1,221,222,213.18		1,221,222,213.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69,231,970.60		1,869,231,970.60	1,748,988,995.01		1,748,988,995.01
合计	3,090,454,183.78		3,090,454,183.78	2,970,211,208.19		2,970,211,208.19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Zhongjing Xinhua Property Management(Hong Kong) Co., Limited	823,540,044.65			823,540,044.65		
上海中静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640,112.43			112,640,112.43		
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450,461.94			5,450,461.94		
休宁县中静新华灵宝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新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2,695,620.60			72,695,620.60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黄山中静励为企业管 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静非投资有限公 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田中静集思股权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更名前为: 上海中 静集思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05,795,973.56			105,795,973.56		
合计	1,221,222,213.18			1,221,222,213.18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23,712,829.78			161,299,934.97	-16,190,745.52	-18,122,703.99	-35,290,652.64			1,415,408,662.60
安徽歙县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57,470,396.95			7,171,233.47	-853,400.33		-1,742,601.60			62,045,630.49
杭州大地环境有限公司	367,805,768.28			23,971,909.23						391,777,677.51
小计	1,748,988,995.01			192,443,079.67	-17,044,145.85	-18,122,703.99	-37,033,254.24			1,869,231,970.60
合计	1,748,988,995.01			192,443,079.67	-17,044,145.85	-18,122,703.99	-37,033,254.24			1,869,231,970.60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4,871,404.41		995,117,201.96	
其他业务				
合计	284,871,404.41		995,117,201.96	

2、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委托投资收益	56,603,773.80	56,603,773.80
咨询服务		2,506,674.54
投资收益	228,267,630.61	936,006,753.62
合计	284,871,404.41	995,117,201.96

3、 按性质列示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1,721,738.6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443,079.67	204,109,884.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824,550.94	175,130.60
合计	228,267,630.61	936,006,753.62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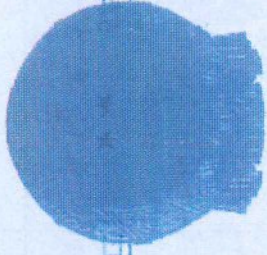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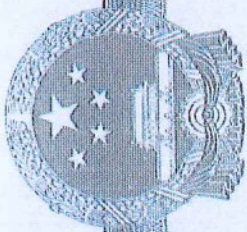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2190010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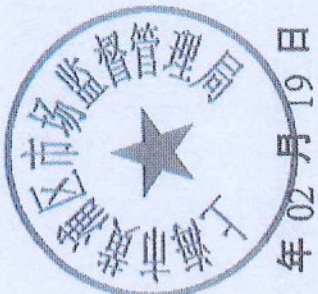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 出具清算审计报告; 为依法设立企业提供审计、会计、税务、法律、法规、管理咨询、代理记账、资产评估、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服务、其他会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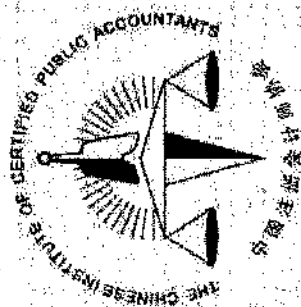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602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年05月24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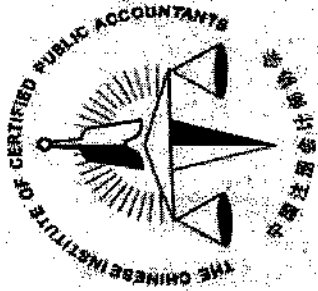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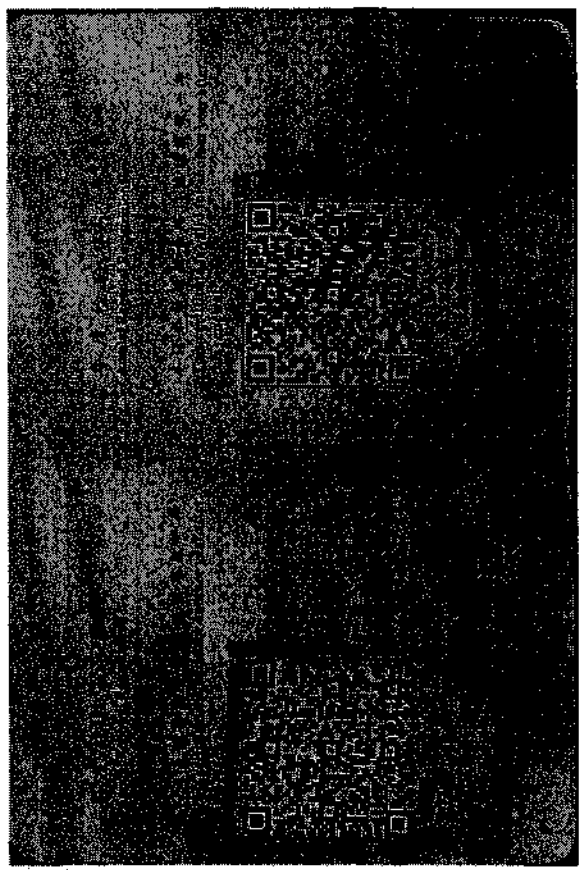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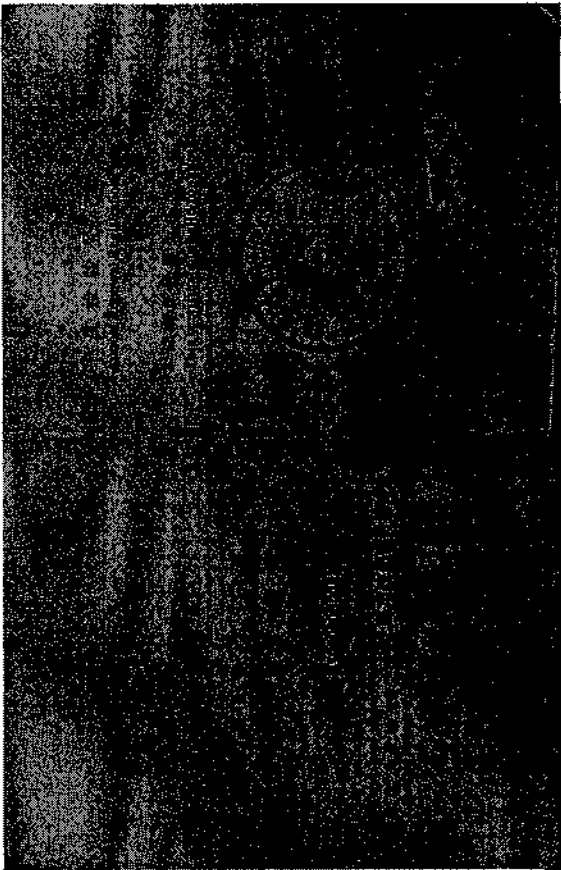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姓名: 刘颖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06-16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7197306164428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张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10-23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109197310234812

身份证号码

310109197310234812

